

# 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調查報告

類 別	民政	案 號	1	請願人或 提案人	楊華美議員
案 由	召開「特殊教育身心障礙學生的生涯發展及其主要照顧者支持系統」專案會議。				
依 據	本會第 19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議員提案民政類第 11 號議決案。				
經 過	於 108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於本會三樓大會議室召開專案小組會議。邀請立法委員蕭美琴辦公室林俞君主任、張懷文議員、笛布斯.顛賚議員、張美慧議員、蔡依靜議員、花蓮縣政府社會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衛生局、特殊教育工作者及特教學生家長等相關單位人員出席會議。				
處理 意見	<p>一、針對特教學生就業部份：建請社會處研議增加雇主端的教育宣導與獎勵，讓雇主願意聘用身障者。拆解在地產業工作項目，進行職業再設計，針對身障者的就業興趣，提供更多兼職或在家工作的選項、進行以就業者的職能再訓練，並改善工作環境的無障礙硬體動線設施。</p> <p>二、針對特教學生就學部份：建請教育處比照偏鄉地區提供市區學前特教班有專車服務，並研議簡化申請特教助理流程。強化轉銜會議資訊提供，並增加特教生學校課輔或寒暑假輔導時間。</p> <p>三、針對特教學生就養部份：針對花蓮縣溫水復健游泳池暫停營運、無障礙廁所照護床匱乏、輔具中心缺乏兒童輔具等問題，建議社會處儘速與亞緻會館協商特教游泳復健合作並針對輔具中心規劃輔具展示空間等硬體方面提出具體改善方案；另針對本縣中南區身障領域社工及專業治療師不足及居服人員特幼照護技能不足等軟體問題，建請縣府研議寬列預算提高專業人士薪資及員額並增加居服人員職能訓練。</p> <p>四、建請縣府正視特教生在校易遭受霸凌問題，在社會上或校園內加強宣導「共融共享教育」，讓一般社會大眾與特教家庭相互看見，增加理解的可能性。</p> <p>五、針對特教學生照顧者支持系統部份：建請縣府儘速整合公部門相關醫療、衛教、社福資源，建置統一的入口網站，提供特教家庭便利、即時的單一入口查詢。</p> <p>六、建請縣府接續辦理第二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學生的生涯發展及其主要照顧者支持系統」平台會議，透過家長與縣府團隊進行直接的對話與溝通，才能更瞭解特教學生真實的學習狀況，以及特教生家長陪伴孩子成長的經驗與困境。</p>				

專案 委員	召集人	楊華美		委員	張峻	
	委員	謝國榮		委員	周駿宥	
	委員	蔡依靜		委員	簡智隆	
	委員	張美慧		委員	笛布斯.顛賚	
議決						